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4113302024YG0002439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

日期

2024年01月12日



用地单位	桐柏县鑫型材料有限责任公司
项目名称	桐柏县鑫型材料有限责任公司150万平方米/年钢化玻璃智能化生产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桐柏县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桐政【2023】82号
用地位置	桐柏县建设路东侧、纬三路北侧(北)地块
用地面积	7635.32(m ²)
土地用途	1001-工业用地:7635.32(m ²)。
建设规模	7635.32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 年加工150万平方米钢化玻璃智能化生产项目用地范围图;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